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基本情况

2020年2月12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圣制药”）签署了《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意向协议》”）。根据《意向协议》，在天圣制药完成其医药商业板块资产整合的前提下，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天圣制药部分医药商业公司股权。2020年3月13日，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天圣制药签署了《延期补充协议》，双方同意延长审计及评估机构出具审计及评估报告的时间和《意向协议》的有效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2月14日、2020年3月14日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重庆医药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关于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二、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进展情况

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截至目前，各方中介机构已进场开展对目标公司的尽职调查相关工作，并持续推进中。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为保障本次交易的顺利实施，经本次交易双方一致同意，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天圣制药于2020年5月8日签订了《补充协议》，双方就《意向协议》、《延期补充协议》中相关内容再次作补充约定。

三、《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与《意向协议》、《延期补充协议》一致，本次补充协议的甲方为天圣制药，协议乙方为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关于基准日、评估与审计报告出具时间等内容的调整

1、《意向协议》第二条第 2.2 款约定“在本协议签署生效后，乙方应立即聘请具备证券从业资质的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和评估机构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目标公司进行审计和评估，并出具审计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乙方应促使审计及评估机构在 2020 年 3 月 15 日前完成审计评估工作”。《延期补充协议》约定将出具审计及评估报告时间延长两个月，即延长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

现双方同意将审计评估基准日调整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同时，乙方促使审计及评估机构出具审计及评估报告时间再次延长四个月，即延长至 2020 年 9 月 15 日。

2、《意向协议》第二条第 2.3 款约定“目标公司的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工作完成之日起 3 日内，若乙方能实施收购，则由乙方采用现金方式进行收购。若乙方因审批程序原因致使自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工作完成之日起 3 日内仍不能立即实施收购的，为达成甲乙双方对于本次交易的整体安排，甲乙双方同意由双方认可的适格的第三方（指基金或其他投资机构）先行采用现金方式进行收购，再由乙方通过其他方式完成本次交易”。

现双方同意将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工作完成之日起 3 日内，修改为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工作完成之日起 30 日内。

3、《意向协议》第三条第 1 款约定“甲乙双方同意目标公司按资产基础法以第三方评估机构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的评估值为参考”。

现双方同意将作价基准日修改为按资产基础法以第三方评估机构以 2020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的评估值为参考。

4、《意向协议》第五条约定“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合同章之日生效。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届满 60 日为本协议有效期”。

《延期补充协议》约定将《意向协议》有效期延长 60 天，即延长至 2020 年 6 月 11 日。

现双方同意将《意向协议》有效期再次延长 126 天，即延长至 2020 年 10 月 15 日。

(二)、除本补充协议明确补充或修改的条款之外,《意向协议》、《延期补充协议》的其他条款继续有效。

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签署的《意向协议》、《延期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本次交易尚处于初步的筹划及审计评估调查阶段,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具体以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届时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将本次交易事项进行审议。

本次交易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